

附件 1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

2025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主要职责
2.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预算构成
3.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1.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收支总表
2.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收入总表
3.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支出总表
4.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项目支出表
10.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12.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25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2. 关于 2025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3. 关于 2025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4. 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5. 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6. 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7. 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8. 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9. 关于 2025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10. 关于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11. 关于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12. 关于 2025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13.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其它公开事项

1.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纳入绩效考核项目表
2.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资金管理清单（专栏公开）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 (一) 贯彻执行有关不动产登记、交易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 (二) 负责不动产权属调查工作；
- (三) 负责全县范围内的土地、房屋、林地、水域滩涂养殖、宅基地使用权，不动产登记的审核发证工作；
- (四) 负责各类不动产权籍资料、登记档案的收集、整理、保管和利用工作；
- (五) 负责存量房交易资金的监管工作；
- (六) 负责对分中心的业务指导工作；
- (七)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构成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本级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度部门预算仅包括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 (一) 强化政治建设，持续开展党建教育活动。继续坚持以党建工作为统领，督促党员把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与日常实际工作相联系，全面贯彻落实党

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立足全县大局，结合工作实际，积极开展专题调研，谋深谋实各项举措，推动各项工作务实、高效开展。

（二）聚焦服务，提高站位，推动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围绕经济发展、改革创新、“为民办实事”、“为企优环境”、风险防范、作风建设六个方面持续开展素质教育、业务培训，加强规范化、制度化建设；压实各级负责人职责，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思想，切实加强行业作风，防范登记风险。积极学习借鉴先进地区不动产登记领域优秀举措，结合实际，推出更多更好便民惠企服务举措。

（三）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提升不动产登记服务。抓重点，强弱项、补短板，不断优化不动产登记服务，持续巩固、优化已有成果，加强协作，完善信息共享机制。积极与相关单位沟通联系，协调相关单位使用不动产电子证照，进一步完善电子证照在各领域的应用，在现有工作基础上对标先进地区，学习先进地区工作经验，结合我县实际，不断创新推出便民利企举措，优化营商环境，不断提升群众和企业满意度，助力不动产登记领域营商环境工作考核争先进位。

中心全体干部职工将继续秉承勇于担当、敢于作为、开拓创新、为民服务的公仆精神，不断改善民生、凝聚人心，努力推动不动产登记高质量发展。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见“附件 1-2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5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1620.92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20.92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6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2.77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56.1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4.39 万元。

二、关于 2025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收入预算 1620.9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620.92 万元。

本年收入 1620.92 万元，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46.38 万元，增长 2.95%，原因主要是：一是人员增资；二是运转类经费增加。

三、关于 2025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支出预算 1620.9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46.38 万元，增长 2.95%，原因主要是：一是人员增资；二是运转类经费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1218.92

万元，占 75.20%，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项目支出 402.00 万元，占 24.80%，主要用于濉溪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项目、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测绘服务外包项目、不动产营商环境提升、法院执行查看系统、系统安全等级保护、软硬件维保等项目及保证金和机构运转经费等。

四、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620.92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按资金年度分全部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65 万元，占 12.81%；卫生健康支出 52.77 万元，占 3.2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56.12 万元，占 77.49%；住房保障支出 104.39 万元，占 6.44%。

五、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20.9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46.38 万元，增长 2.95%，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资；二是运转类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65 万元，占 12.81%；卫生健康支出 52.77 万元，占 3.2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56.12 万元，占 77.49%；住房保障支出 104.39 万元，占 6.44%。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年预算97.45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2.07万元，增长2.17%，增长原因主要是退休人员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70.44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7.91万元，下降20.27%，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退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35.22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8.96万元，下降20.28%，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退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年预算4.54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41万元，增长9.93%，增长原因主要是社保基数政策性调整。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39.56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51万元，下降3.68%，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退休及人员变动。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年预算13.21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19万元，增长9.90%，增长原因主要是政策性调整事业单位医疗。

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1052.12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

72.24 万元，增长 7.37%，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增资及运转类经费增加。

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5 年预算 20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00 万元，增长 0.49%，增长原因主要是项目资金增加。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 73.6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50 万元，下降 1.99%，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退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5 年预算 30.7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63 万元，下降 2.01%，下降原因主要是在职人员退休。

六、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218.9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91.97 万元，公用经费 26.95 万元。

（一）人员经费 1191.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二）公用经费 26.9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5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40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99 万元，增长 98.03%，增长原因主要是按规定调整运转类项目收费安排到其他运转类中。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4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40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安排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和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

十、关于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和单位资金安排的政府采购支出。

十一、关于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关于 2025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没有安排通用资产配置支出。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 “濉溪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项目”项目。

（1）项目概述。根据 2019 年中央一号文件结合国土资源部、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农业部联合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确权登记发证工作的通知》（国土资发【2014】101 号）；国土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加快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确权登记发证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土资发【2014】191 号）等文件要求编制该项目。

（2）立项依据。《安徽省自然资源厅财政厅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农业厅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全省房地一体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的通知》（皖自然资〔2019〕212 号）。该项目已报经分管财务领导和主要领导同意立项。

（3）实施主体。濉溪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4）起止时间。2020 年 1 月-2020 年 12 月

（5）项目内容。对我县所辖 11 个乡镇和一个省级开发区，开展集体建设用地和宅基地地籍地形及房屋进行测绘、权属调查、房地挂接落宗，利用县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平台进行登记、

制证、发证，对纸质档案卷宗整理归档工作。

(6) 年度预算安排。《濉溪县“房地一体”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确权登记发证》编制费用，2020年招标中标价4900万元（共分十个标段和一个监理标）。目前该项目正在逐步实施。

(7) 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濉溪县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地一体确权登记颁证项目								
实施单位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项目属性	阶段性项目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150		年度资金总额:		150		
	其中:财政拨款		150		其中:财政拨款		15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2025年—2025年)					年度目标			
	目标1:按合同约定,作业单位完成航飞、建模、采集、权属调查、资料收集、二级检查、公示、建库等工作。					目标1:按合同约定,监理实时监控,建成符合省厅验收标准的不动产基本数据库,并进行宗地登记,缮证及发放证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屋一体登记权籍调查、权籍信息叠加、数据库建设。	≧	90%	数量指标	指标1: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屋一体登记权籍调查、权籍信息叠加、数据库建设。	≧	90%
		质量	指标1:通过市级验	≧	90%	质量	指标1:	≧	90%

	指标	收合格			指标	通过市级验收合格		
	时效指标	指标 1: 当期任务完成率	≥	90%	时效指标	指标 1: 当期任务完成率	≥	90%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指标 (元/宗)	约 132.30	按合同约定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指标 (元/宗)	约 132.30	按合同约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三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完善农村土地管理制度的要求	明显	明显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届三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完善农村土地管理制度的要求	明显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开展农村集体土地确权和登记发证工作, 依法确认集体土地所有权、使用权的位置、界线、范围、用途、面积。	明显	明显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开展农村集体土地确权和登记发证工作, 依法确认集体土地所有权、使用权的位置、界线、范围、用途、面积。	明显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对于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推进农村土地综合整治、保护农民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合法权益。	明显	明显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对于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推进农村土地综合整治、保护农民和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合法权益。	明显	明显
	可持续影响	指标 1: 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 具有	明显	明显	可持续影响	指标 1: 加快社会	明显	明显

	指标	十分重要的意义			指标	主义新农村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项目区群众满意度	≥	95%

（二）机关运行经费。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部门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口径，2025年无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三）政府采购情况。

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只列报车辆不为 0 的车型）。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只列报车辆不为 0 的车型）；安排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濉溪县不动产登记交易中心 1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5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当年安排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